

三门峡市机要保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结合单位工作职责，扎实做好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方面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及时、高效、透明、安全保密。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务院、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履行主动公开工作职能，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确保党和国家秘密安全。2023 年，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无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二)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上坚持规范办件流程，规范答复文书，保障答复准确，推进信息公开。2023 年，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职能职责和工作需要，明确分管领导，由分管领导全面指导管理信息公开工作，宣传法规科专人具体落实信息公开工作，严格依照保密制度规定，开展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

(四) 政府信息平台建设情况。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未建设相关平台，主要依靠政府门户网站、“学习强国”等平台。

(五) 监督保障情况。接受市委、市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持续优化公开信息的质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多措并举、有序推进，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需要改进的地方，如信息公开手段渠道仍需丰富等。2024年，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将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为社会公众提供更为全面、便捷的服务，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中共三门峡市委机要保密局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